

证券代码：831175

证券简称：派诺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9

##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权益报告变动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派诺科技

股票代码：83117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唐家湾镇哈工大路1号-14-B211

通讯地址：珠海市唐家湾镇哈工大路1号-14-B211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协议转让

签署日期：2015年5月13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0
附表： 权益变动报告书 .....	11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
派诺科技、公司	指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诺科技”）
乐创投资	指	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创投资”）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有派诺科技流通股合计5,716,000股，占派诺科技总股本的9.29%。
本报告书	指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基本情况

乐创投资持有本公司 28.86% 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乐创投资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 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49.13 万元，住所为珠海市唐家湾镇哈工大路 1 号 14-B211，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商业批发、零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该公司未实际从事生产经营业务，主要资产为对本公司的股权投资。

乐创投资的股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邓翔先生和公司的技术骨干、销售骨干、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为公司发展作出了较大贡献的员工。公司为增强公司核心团队的凝聚力和稳定性，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吸收上述人员为乐创投资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13 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名称	股份种类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日期	权益变动方式
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	派诺科技	人民币普通股	17,748,000	28.86%	含可转让股份与流通受限股份	2015 年 5 月 13 日	协议转让

注：本报告中总股本基数为 6,150 万股，其中，150 万股为公司新增定向发行股份，正在办理股份登记当中。

三、本次权益变动无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乐创投资减持所持有派诺科技流通股合计 5,71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29%。本次权益变动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的转让行为，交易各方之间以协议方式交易。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派诺科技于 2014 年 10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截至 2015 年 5 月 13 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乐创投资持有派诺科技 17,748,000 股，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 28.86%。

#####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15 年 5 月 13 日，乐创投资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派诺科技流通股 5,716,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9.29%。

上述交易后，乐创投资持有派诺科技 12,032,000 股，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 19.57%。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情况		转让数量 (股)	权益变动达到 5% 的日期	转让后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乐创投资	17,748,000	28.86%	5,716,000	2015 年 5 月 13 日	12,032,000	19.57%

三、截止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 第五节 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乐创投资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派诺科技部分股份，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容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信息义务披露人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工商营业执照。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756-3629693
- 3、联系人：何晖

信息披露人：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15年5月13日



附件：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珠海派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珠海市
股票简称	派诺科技	股票代码	83117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珠海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7,748,000 股 持股比例：28.8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5,716,000 股                      变动比例：9.29% 变动后持股数量：12,032,000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19.57%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获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填表说明：

- 1、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是或否”填写核对情况，选择“否”的，必须在栏目中加备注予以说明；
- 2、不存在对照表所列事项的按“无”填写核对情况；
- 3、需要加注说明的，可在栏目中注明并填写；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包括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多人的，可以推选其中一人作为指定代表以共同名义制作并报送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乐创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15年5月13日

